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山東威高集團醫用高分子製品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Weigao Group Medical Polymer Company Limited *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66)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
第一季度業績公佈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1)條自願作出本公佈。董事會謹藉此繼續向股東及投資者提供季度報告的慣例以改善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透明度。

董事會欣然宣佈山東威高集團醫用高分子製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零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綜合收入報表

未經審核
截止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693,024	513,025
銷售成本	(318,539)	(253,014)
毛利	374,485	260,011
其他收入	12,030	24,099
分銷成本	(152,516)	(112,532)
行政開支	(71,635)	(60,800)
融資成本	(614)	(1,290)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盈利	32,884	34,915
應佔一間合營公司盈利	10,940	10,322
除稅前溢利	205,574	154,725
稅項	(21,681)	(13,527)
期內溢利	183,893	141,198

* 僅供識別

綜合收入報表

未經審核

截止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匯兌差額

(451)

48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183,442

141,246

下列各項應佔期內溢利：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83,555

141,009

少數股東收益

338

189

183,893

141,198

下列各項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83,104

141,057

少數股東收益

338

189

183,442

141,246

擬派股息

—

—

每股盈利（基本）

人民幣0.085元

（經重列）

人民幣0.066元

編製基準和會計政策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入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有關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賬目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

編製此等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財務報表時所採用者貫徹一致。

此等財務報表應與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全年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解釋與說明

1、 收入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收入達到約人民幣693,024,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513,025,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35.1%。

各主導產品銷售收入與上年同期對比情況如下：

產品類別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較同期 %
自產產品			
— 輸液器	206,054	153,171	34.5
— 注射器	105,948	91,365	16.0
— 醫用針製品	123,076	84,115	46.3
— 血袋製品	41,670	35,298	18.1
— 採血產品	11,329	9,821	15.4
— 預充式注射器	31,198	18,277	70.7
— 其他耗材	39,606	31,336	26.4
耗材小計	558,881	423,383	32.0
骨科製品	53,486	34,685	54.2
血液淨化耗材	41,379	25,837	60.2
PVC粒料	15,458	13,252	16.6
醫療儀器產品貿易	15,833	8,053	96.6
其他產品	7,987	7,815	2.2
總計	<u>693,024</u>	<u>513,025</u>	<u>35.1</u>

2、 毛利

期內，本集團繼續按策略推進產品結構的優化調整，重點發展血液淨化產品業務，增加留置針、高檔輸液器、預充式注射器等高附加值產品的市場推介與銷售，取得了較好業績。由於產品結構的有效調整，本集團進一步提升了毛利率水平，從去年同期的50.7%提升到54.0%。產品結構調整有效地轉移了原材料和人工的成本的上漲壓力。受惠於以上產品結構調整舉措，期內，本集團高附加值產品（毛利率超過60%）之營業收入佔營業收入總額約44.9%（二零一零年同期：42.9%）。

3、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相比去年同期減少50.1%，主要由於與美敦力合營公司的遞延收入在二零一零年年底攤銷結束，期內並無該等收入，去年同期列賬金額為人民幣8,850,000元。

4、 分銷成本

分銷成本增長35.5%，主要由於銷售收入增長和由於原油價格上漲導致的運費增加所致。

5、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增長17.8%，低於銷售收入的增長率，主要由於壓縮非生產性行政開支所致。其中包含研發支出人民幣31,190,000元（二零一零年同期：約人民幣25,196,000元），佔收入的4.5%（二零一零年同期：4.9%）。

6、應佔共同控制實體盈利

本公司持有50%股權的山東吉威醫療製品有限公司（「吉威醫療」）的心臟支架業務仍保持快速增長趨勢，本期發貨量增長34.5%，惟市場競爭加劇導致銷售價格下降壓力較大；同時，吉威醫療所得稅二免三減半的優惠政策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本期所得稅稅負為25%（二零一零年同期：12.5%），吉威醫療期內為本集團的利潤貢獻達人民幣34,709,000元，較去年同期下降1%。

7、應佔一間合營公司盈利

與美敦力合營的骨科產品分銷公司運行良好，分銷公司期內成立技術支持中心較同期增加費用開支約人民幣3,060,000元，實施公司成長分享計劃較同期增加費用開支約人民幣970,000元，分銷公司為本集團貢獻人民幣10,940,000元淨收益，較去年同期增長6%；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山東威高骨科材料有限公司期內的收入約為人民幣53,486,000元，較去年同期增長54.2%。

8、稅項

稅收支出增加60.3%，主要由於山東威高骨科材料有限公司（「威高骨科」）所得稅二免三減半的優惠政策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本期所得稅稅負為15%（二零一零年同期：7.5%）。

期內，本公司、威海潔瑞醫用製品有限公司（「潔瑞附屬公司」）及威海威高血液淨化製品有限公司（「威高血液」）按15%（二零一零年同期：15%）稅率繳納所得稅。其他中國附屬公司的稅項乃按25%（二零一零年同期：25%）稅率計算。

概無就威高國際醫療控股有限公司、威高醫療投資有限公司及威高醫療控股有限公司的香港稅項作出撥備，原因為期內彼等於香港並無應課稅溢利。

概無就威高醫療（歐洲）有限公司及威高醫療研發（德國）有限公司的海外稅項作出撥備，原因為期內彼等並無應課稅溢利。

9、股息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並無宣派任何股息（二零一零年同期：無）。

10、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每股基本盈利根據股東應佔純利約為人民幣183,555,000元（二零一零年同期：約人民幣141,009,000元）及加權平均總股數為2,152,562,000股計算。

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分別就本期間及二零一零年同期之每股基本盈利的計算及重列按一股送一股的紅股發行而作出調整。

承董事會命
山東威高集團醫用高分子製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學利

中國山東威海
二零一一年五月十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張華威先生、苗延國先生、王毅先生、王志范先生及吳傳明先生，非執行董事陳學利先生、周淑華女士、Jean-Luc Butel先生、李炳容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石峘先生、欒建平先生、盧偉雄先生及李家淼先生。